

新疆东方红番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情况概述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新疆东方红番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为-37,572,158.75元，根据相关规定，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58,040,000.00元的1/3，公司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并提请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业绩亏损原因

公司2024年至2025年二年连续亏损，主要原因是自2024年以来，国内大桶酱产量大幅增长，供过于求，导致销售价格持续低迷，影响了经济效益。另外，由于近年来新建了子公司新疆红果果番茄制品有限公司和新疆红艳艳番茄制品有限公司，持续投入后，刚好遇到市场行情的低谷。针对上述情况，公司已经积极采取措施应对，具体如下：

(1) 在新疆的三个大桶酱工厂根据市场供求情况暂时缩减种植面积，调整产品结构，开发国内外的终端客户，等待周期行情到来时，再扩大种植面积，增加产量。子公司江苏亚克西食品有限公司已实现扭亏为盈，继续加大研发力度和营销力度，开发优质客户，扩大市场份额，实现突破。

(2) 中国大桶番茄酱在国际上是有竞争力的，形成行情周期的主要原因是内卷。面对出现的亏损情况，公司管理层团结一致，认真分析当前面对的情况，积极面对经营出现的困难，并制订了较为可行的方案，增加产品市场竞争力，促进公司进入良性发展的轨道，增强公司的赢利水平。

三、备查文件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新疆东方红番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7日